尉氏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尉氏县统计局 尉氏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7月20日)

根据尉氏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全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1100个,从业人员 6075人,分别比 2018年末增长 199.0%和 11.6%。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1081个,从业人员 5694人,分别比 2018年末增长 206.0%和 9.8%(详见表 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从业人员
	(个)	(人)
合 计	1081	5694
研究和试验发展	49	527
专业技术服务业	158	1559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874	3608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602 个,占 55.6%;港澳台投资和外商投资企业 3 个,占 0.3%。在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5558 人,占 97.6%;港澳台投资和外商投资企业 45 人,占 0.8%(详 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从业人员
	(个)	(人)
合 计	1081	5694
内资企业	602	5558
港澳台投资和外商投资企业	3	45
其他统计类别	476	9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全县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5.67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70.0%;负债合计8.35亿元,比2018年末上升317.0%。

2023年,全县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50亿元,比2018年增长86.9%(详见表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营业收入
	(亿元)	(亿元)	(亿元)
合 计	25. 67	8. 35	21. 50
研究和试验发展	2. 13	1. 02	1. 36
专业技术服务业	4. 09	2.00	3. 62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9. 45	5. 33	16. 51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62个,从业人员370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6%和13.8%。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7个,比2018年末增长16.6%;从业人员104人,比2018年末下降22.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县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9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8.14%。

全县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50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1685.0%。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0.10 亿元, 比 2018 年下降 75.0%。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265个,从业人员2015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92.0%和下降29.3%(详见表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65	2015
居民服务业	155	1195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90	674
其他服务业	20	146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264个,占99.6%;外商投资企业及其他统计类别1个。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 内资企业 1996 人,占 99.1%;外商投资企业及其他统计类别 19 人,占 0.9%(详见表 5-5)。

表 5-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65	2015
内资企业	264	1996
其他统计类别	1	1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县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0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6%;负债合计 2.9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16.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98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34.9%(详见表 5-6)。

表 5-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总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6. 07	2. 95	4. 98
居民服务业	3. 58	1.88	3. 08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 10	0. 91	1. 56
其他服务业	0. 39	0. 16	0.35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512 个,从业人员 1080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13.2%和 6.3%。其中,行政事业及非 企业法人单位 410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10.8%;从业人员 9288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20.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全县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58 亿元,比 2018年末下降 21.6%。

全县教育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55.20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494.8%。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2.40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498.0%。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106个,比 2018年末增长22.7%,从业人员4776人,比2018年末增长12.7%。 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40个,比2018年末降低 34.4%; 从业人员 4061 人, 增长 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全县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68亿元,比2018年末上升47.6%。

全县卫生和社会工作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31.7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60.0%。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0.80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2.8%。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253 个,从业人员 2150人,分别比 2018年末下降 3.0%和 27.8%。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243 个,从业人员 1977人,分别比 2018年末增长 43.8%和 69.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全县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50 亿元,比 2018年末增长 0.9%。

全县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0.70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438.5%。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0.50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194.1%。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719个,从业人员11326人,分别比2018年末下降19.1%

和19.5%。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35.70亿元,比2018年增长4.5%。

注释:

[1]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 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 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3]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4]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数据保留 2 位小数。